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6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贷款对象：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人谷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 委托贷款金额：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 委托贷款期限：一年
- 贷款利率：以委托贷款协议签订日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准。

一、委托贷款概述

（一）委托贷款基本情况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或公司）近期通过兴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向本公司的控股公司人谷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人谷科技）发放委托贷款。向人谷科技发放委托贷款上限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以上发放委托贷款的期限为一年，利率为委托贷款协议签订日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本次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委托贷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本公司董事会已对委托贷款对象的基本情况及其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二）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人谷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

注册地：北京海淀区

法定代表人：徐岷波

注册资本：1000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项目投资;软件咨询;软件开发。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 万元	90%
高维	50 万元	5%
孙雅琦	50 万元	5%

人谷科技 2015 年度（未经审计）会计报表列示，总资产 3338168.13 元，净资产 2153920.10 元，净利润-7846079.90 元。

四、委托贷款对公司包括资金和收益等各个方面的影响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人谷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备还款能

力。

五、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为了控制风险，公司已将上述委托贷款业务计入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内进行监管，同时，本公司将持续关注人谷科技的经营情况。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 2016 年 2 月 23 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 8200 万元，无逾期金额。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